



古代名家散文選讀

中学生课外阅读丛书

山西人民出版社

古代名家散文选读

倪圣道 刘跃池 朱宝贞
季恒铨 梁玉和 谭镇湘 编
郑学诗 赵世尧

山西人民出版社

古代名家散文选读

倪圣道 刘跃池 朱宝贞

季恒铨 梁玉和 谭镇湘 编

郑学诗 赵世尧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太原并州路七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省七二五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 $\frac{1}{2}$ 字数：205 千字

1981年8月第1版 1981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7,600册

书号：10088·677 定价：0.70元

目 录

宫之奇谏假道	左 传(1)
子鱼论战	左 传(6)
秦晋殽之战	左 传(11)
勾践灭吴	国 语(20)
冯谖客孟尝君	战国策(30)
学记三则	礼 记(38)
非攻(上)	墨 子(42)
五蠹	韩 非(46)
风赋	宋 玉(56)
谏逐客书	李 斯(62)
过秦论	贾 谊(71)
毛遂自荐	司 马 迁(79)
信陵君窃符救赵	司 马 迁(85)
火牛阵	司 马 迁(95)
屈原列传	司 马 迁(101)
苏武传	班 固(113)
出师表	诸 葛 亮(125)
陈情表	李 密(132)
兰亭集序	王 羲 之(138)
桃花源记	陶 漱 明(143)
涉务	颜 之 雅(148)
谏太宗十思疏	魏 征(154)

滕王阁序	王 勃	(160)
送学解	韩 愈	(173)
送薛序义序	柳宗元	(181)
小石城山记	柳宗元	(185)
陋室铭	刘禹锡	(188)
庐山草堂记	白居易	(190)
黄冈竹楼记	王禹偁	(200)
醉翁亭记	欧阳修	(204)
五代史伶官传序	欧阳修	(208)
秋声赋	欧阳修	(212)
爱莲说	周敦颐	(217)
淝水之战	司马光	(219)
读孟尝君传	王安石	(230)
正午牡丹	沈括	(232)
留侯论	苏 轼	(234)
新城游北山记	晁补之	(240)
试梁道士笔	刘子翬	(244)
送东阳马生序	宋濂	(247)
卖柑者言	刘基	(253)
游龙门记	薛瑄	(257)
报刘一丈书	宗臣	(263)
满井游记	袁宏道	(269)
李龙眠画罗汉记	黄淳耀	(273)
原君	黄宗羲	(278)
左忠毅公逸事	方苞	(286)
绝笔书	林觉民	(291)

官之奇谏假道^[1]

《左传》

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2]。宫之奇谏曰：“虢，虞之表也^[3]。虢亡，虞必从之^[4]。晋不可启^[5]，寇不可翫^[6]。一之谓甚，其^[7]可再乎？谚所谓‘辅车相依，唇亡齿寒’者^[8]，其虞虢之谓也^[9]。”

公曰：“晋，吾宗也，岂害我哉？”对曰：“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10]。大伯不从，是以不嗣^[11]。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12]；为文王卿士^[13]，勋在王室，藏于盟府^[14]。将虢是灭，何爱于虞^[15]？且虞能亲于桓庄乎，其爱之也^[16]？桓庄之族何罪，而以为戮^[17]？不唯偏乎^[18]？亲以宠偏^[19]，犹尚害之，况以国乎^[20]？”

公曰：“吾享祀丰絜^[21]，神必据我^[22]。”对曰：“臣闻之，鬼神非人实亲，惟德是依^[23]。故周书曰：‘皇天无亲，唯德是辅^[24]。’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25]。’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繫物^[26]。’如是，则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冯依^[27]，将在德矣。若晋取^[28]虞，而明德以荐馨香^[29]，神其吐之乎^[30]？”

弗听，许晋使^[31]，宫之奇以其族行^[32]。曰：“虞不腊矣^[33]。在此行也，晋不更举矣^[34]。”

冬，晋灭虢，师还，馆于虞^[35]，遂袭虞，灭之，执虞公。

【注释】

- (1)宫之奇谏假道——宫之奇，虞大夫。假道，借路。
- (2)晋侯复假道于虞以伐虢——晋侯，晋献公。虞，古国名，在今山西省平陆县东北。虢，国名，在今山西省平陆县境。
- (3)虢，虞之表也——虢国，是虞国的屏障。表，外表，如门户，屏障之类。
- (4)从之——跟着灭亡。
- (5)启——启发，招惹。
- (6)翫——同“玩”，忽视。
- (7)其——与“岂”音近，二字互通，用作反诘副词。
- (8)谚所谓“辅车相依，唇亡齿寒”者——俗语所说的“面颊皮肉同牙床互相依存，嘴唇没有了，牙齿就会感到寒冷”。这是引用谚语来比喻虢虞两国表里相依的密切关系。
- (9)其虞虢之谓也——那就是说的虞国同虢国（这种关系）啊。
- (10)大伯虞仲，大王之昭也——大伯、虞仲都是大王的儿子。大王，指周朝的先王古公亶（dǎn）父。昭，即指宗庙在左的位次。古代昭穆相承，左为昭，右为穆。昭位之子在穆位，穆位之子在昭位。大王于周为穆，穆生昭，所以大王之子为昭。大王、大伯的“大”都同“太”。
- (11)大伯不从，是以不嗣——大伯不听从（父命），因此没有继承王位。不从，指大伯知道大王有意要传位给他的小弟弟王季，所以和虞仲一起逊国而出走。嗣，继承（王位）。
- (12)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虢国的开国祖）虢仲、虢叔，是王季的儿子（次子、三子），王季于周为昭，昭生穆，故虢仲、虢叔为王季之穆。
- (13)卿士——掌管国家事务的大臣。
- (14)勋在王室，藏于盟府——对于王室有功劳，（记载他们功

劳的盟誓之书)藏在专管盟书的官府里。

[15]将虢是灭，何爱于虞——(虢国的先人与晋同宗，并且有功于周朝，晋国都打算)把虢国灭掉，对虞国还爱什么呢？是，代词，复指提前的宾语“虢”。

[16]且虞能亲于桓庄乎，其爱之也——况且(对于晋国来说)虞国能比桓庄(的后代)更亲近吗？且，况且，再说。桓，桓叔；庄，庄伯。庄伯是桓叔的儿子。晋献公是庄伯的孙子，桓叔的曾孙。晋献公曾尽杀桓叔、庄伯的后代。其、之，都是代词，分别指晋、虞。这句是“其爱之也，虞能亲于桓庄乎”的倒装句。

[17]桓庄之族何罪，而以为戮——桓叔庄伯的后代有什么罪，而把他们当作杀戮的对象。戮，杀，这里作名词用。

[18]不唯逼乎——不就是因为(桓庄之族势大，晋献公感到)威胁吗？唯，因为。逼，同“逼”，这里有威胁的意思。

[19]亲以宠倍——至亲的人而以宠势相逼。宠，宠势，指位尊有权势。

[20]况以国乎——何况是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呢？

[21]享祀丰絜——祭祀时，(祭品)丰富洁净。

[22]据我——保佑我。据，依，附。

[23]鬼神非人实亲，惟德是依——鬼神并非亲近某个人，只是有德行的人它才依附。实，是，都是代词，复指提前的宾语“人”和“德”。

[24]皇天无亲，唯德是辅——上天(对于人)无亲疏之分，只是有德行的人它才保佑。辅，辅助，这里指保佑。

[25]黍稷非馨，明德惟馨——黍稷并不馨香，光明的德行才是馨香的。黍，黄黏米；稷，不黏的黍子，这里泛指五谷。

[26]民不易物，惟德繄物——祭祀者不改变他的祭品，只有有德行的人的祭物(神才享用)。民，人，这里指祭祀者。繄(yì)，句中语气词。

- [27]冯依——凭依。冯，同“憑”（凭）。
- [28]取——取得，这里指消灭。
- [29]明德以荐馨香——修明德行，并用黍稷敬献给神。明德，使德明。荐，献。馨香，指黍稷。
- [30]神其吐之乎——神难道不享用所祭之物吗？其，语气词，表示反诘。吐，指不享用。
- [31]许晋使——答应了晋国使者（的要求）。
- [32]以其族行——率领他的族人走了。
- [33]虞不腊矣——虞国不能举行（今年的）腊祭了。意思是说虞国在当年就要灭亡。腊，古代年终举行的一种祭祀，这里用作动词。
- [34]晋不更举矣——晋国不必再举兵了。意思是说，消灭虢国以后，晋国便可以回师灭虞。更，再。举，举兵，发兵。
- [35]馆于虞——（晋兵）驻扎在虞国。馆，住，驻扎。

【阅读提示】

这篇文章节选自《左传》僖公五年。文中叙述公元前六五五年，晋献公向虞公借道进攻虢国，虞大夫宫之奇看出了晋国的阴谋，力劝虞公拒绝借道的故事，表现了宫之奇的民本思想和正确预见。

文章的重点是记叙宫之奇的预见和论述，因此，虞公和宫之奇的对话写得很详细，而晋军的活动则因与文章的中心关系不大而写得非常简略，这种根据突出中心思想的需要来决定材料的详略的写作方法，值得借鉴。

宫之奇对虞公的三番谏诤，是对当时形势的透辟分析，也是很好的驳论文章。开头提出“虢亡，虞必从之”的论点，接着反驳虞公的两个错误论点。在反驳虞公的第一个

错误论点——“晋，吾宗也，岂害我哉”时，以晋灭“桓庄之族”的惨痛历史教训为依据，有力地驳斥了虞公迷信宗族关系的愚蠢想法；驳虞公的第二个错误论点——“吾享祀丰絜，神必据我”时，引证《周书》上的话加以推理，批判了虞公的神权思想。这样，反驳了虞公的错误论点，宫之奇自己提出的论点也就成立了。最后，以宫之奇的预见兑现结束全文。在反驳中，论据有力，推理严密，比喻恰当，有很强的说服力。

子鱼论战

《左传》

楚人伐宋以救郑^[1]，宋公^[2]将战，大司马固谏^[3]曰：“天之弃商^[4]久矣，君将兴之^[5]，弗可赦也已^[6]。”弗听。冬十一月己巳朔^[7]，宋公及楚人战于泓^[8]。宋人既成列^[9]，楚人未既济^[10]。司马曰：“彼众我寡，及其^[11]未既济也，请击之。”公曰：“不可。”既济而未成列，又以告^[12]。公曰：“未可。”既陈^[13]而后击之。宋师败绩^[14]。公伤股^[15]，门官歼焉^[16]。

国人皆咎公^[17]。公曰：“君子不重伤^[18]，不禽二毛^[19]。古之为军^[20]也，不以阻隘^[21]也。寡人虽亡国之余^[22]，不鼓不成列^[23]。”子鱼曰：“君未知战。勍敌之人^[24]，隘而不列^[25]，天赞我也^[26]。阻而鼓之，不亦可乎^[27]?犹有惧焉^[28]。且今之勍者^[29]，皆吾敌也。虽及胡耇^[30]，获则取之^[31]，何有于二毛^[32]?明耻教战^[33]，求杀敌也。伤未及死，如何勿重^[34]?若爱重伤，则如勿伤^[35]；爱其二毛，则如服焉^[36]。三军以利用也^[37]，金鼓以声气也^[38]。利而用之，阻隘可也^[39]；声盛致志，鼓儳可也^[40]。”

【注释】

〔1〕楚人伐宋以救郑——指鲁僖公二十二年（公元前六三八年）

宋、楚两国在泓的一场战争。当时，宋、楚两国都想争夺霸主地位。宋襄公于这一年的夏天率领许、卫等国讨伐依附于楚国的郑国。楚国为了保护自己的势力范围，就伐宋救郑，与宋军战于泓。

〔2〕宋公——宋襄公。

〔3〕大司马固谏——大司马，掌管军事的高级官员。固，坚决，再三。谏，古代直言规劝君主、尊长，使其改正错误。

〔4〕天之弃商——老天不保佑商朝。这里是指弃宋，因为宋是商朝的后代。

〔5〕君将兴之——您想要振兴它。这里，实际是指宋襄公企图提高宋国的威信，夺取霸主地位。

〔6〕弗可赦也已——（老天）不会饶恕的啊！赦，宽免，饶恕。“也已”，连用，加重感叹的语气。

〔7〕朔——阴历每月初一日。

〔8〕泓（hóng）——水名，在今河南省柘城县西北。

〔9〕既成列——已经摆开阵势。既，已。列，队列，这里指阵势。

〔10〕未既济——没有完全渡过（河来）。既，尽，全部。济，渡过。

〔11〕及其——趁着它。其，代词，指楚军。

〔12〕又以告——（子鱼）又把自己的意见告诉（宋襄公）。以告，即“以之告”。

〔13〕陈——古“阵”字。

〔14〕败绩——大败。

〔15〕股——大腿。

〔16〕门官歼焉——侍卫官被杀了。

〔17〕国人皆咎（jiù）公——宋国人都怪罪宋襄公。咎，怪罪。

〔18〕不重（chóng）伤——不再伤害已经受伤的人。重，再。

〔19〕不禽二毛——不俘虏头发花白的老头子。禽，同“擒”。二

毛，花白头发，指半老的人。

〔20〕古之为军——古代用兵打仗。为军，治军，这里指用兵之道。

〔21〕不以阻隘——不迫（敌人）于险地。阻，逼迫。隘，险地。

〔22〕亡国之余——亡国君主的后代。因为宋国是商朝的后代，所以宋襄公这样说，表示自谦。余，余末，后代。

〔23〕不鼓不成列——不进攻没有摆好阵势的敌人。鼓，用如动词，指擂鼓进军，即进攻。

〔24〕勍（qíng）敌之人——强敌的军队。勍，强劲。

〔25〕隘而不列——处于险窄之地而未摆开阵势。

〔26〕天赞我也——老天对我的赞助。

〔27〕不亦可乎——不也是可以吗？

〔28〕犹有惧焉——（即使这样）还担心不能取胜呢。犹，还，尚且。惧，怕，担心。焉，代词，指取胜。

〔29〕今之勍者——当前（面对）的强有力的人。

〔30〕虽及胡耇（gǒu）——即使是上了年纪的人。虽，即使。及，到达。胡耇，老人。

〔31〕获则取之——能俘获的抓过来。

〔32〕何有于二毛——何况又是对于半老的人呢？有，通“又”。

〔33〕明耻教战——明白什么是耻辱，教育战士奋勇作战。

〔34〕如何勿重——为什么不可以再杀伤（他们）呢？如何，为什么。

〔35〕则如勿伤——那么还不如（当初）不要伤害。

〔36〕则如服焉——那么还不如屈服于敌人。焉，代词，指敌人。

〔37〕三军以利用也——军队是凭借有利的时机而作战的。三军，军队的通称。以，凭借。利，有利的时机和条件。用，施用，这里是作战。

〔38〕金鼓以声气也——敲锣擂鼓是用来鼓动士气的。金鼓，指锣

鼓，古代军队用来节制进军或退军的号令。声气、鼓动士气。声，用如动词，作“鼓动”讲。

〔39〕利而用之，阻隘可也——（军队是凭借）有利时机而作战的，迫敌于险地从而出击是完全可以的。

〔40〕声盛致志，鼓儳（chán）可也——（利用）盛大的鼓声，激起（士兵的）斗志，击鼓进攻未成列的敌人也是完全可以的。致，招致，引起，激起。鼓，用作动词，进攻。儳，不整齐，这里指未成列的敌军。

【阅读提示】

本篇选自《左传》。《左传》又名《左氏春秋》，是我国古代一部著名的编年体史书。它记载着鲁隐公元年（公元前七二二年）至鲁哀公二十七年（公元前四六七年）共二百五十五年间列国发生的历史事件。《左传》不仅是一部内容丰富的史书，而且有很高的文学价值，给后代的散文发展以很大影响。它的作者相传是春秋时代鲁国人左丘明。

这篇文章，记述了公元前六三八年冬，宋国与楚国在泓水发生的一场战争。春秋时期，各诸侯互相争霸。宋襄公为了同楚国争霸，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在这一年的夏天，纠集许国、卫国、滕国攻打依附于楚国的郑国。楚国为了不让宋国染指自己的势力范围，在这一年的十一月发兵攻打宋国，以解郑国之危。这样，便爆发了宋楚泓水之战。

这篇文章只有二百六十余字，开始以极其简炼的语言，交代了战争的起因，写出了战争的全过程。重点是写子鱼论战。写战争起因，只用了“楚人伐宋以救郑”七个字。有关战役经过的描写，也不过七十多字。但在写子鱼论战时，则不厌其详，不吝笔墨。这样，便使文章的中心显得格外突出。

文中刻画了两个主要人物：宋襄公和子鱼。作者运用对比的手法和采用对话的形式，把他们摆在矛盾的斗争中来表现两个人物的不同思想性格。当楚人伐宋的消息传来后，在战与不战的问题上，宋襄公坚决要跟楚国打一仗，而子鱼则极力主张不打，尽管子鱼“固谏”，但宋襄公“弗听”，这就反映出宋襄公刚愎自用的性格，也反映了在敌强我弱的形势下主张不要硬拼的大司马子鱼知己知彼具有远见的军事才能。当战争爆发以后，子鱼主张抓住有利时机，主动出击，而宋襄公则死抱住腐朽的教条不放，一再坐失战机，结果给了敌人以充分准备的时间，招致了宋军的大败，连他自己也挨了楚军的一箭。宋襄公的这种迂腐的主张和行动，完全暴露了他的愚蠢无能，成为历史上千古流传的笑料，称之为“宋襄公之仁”。毛主席在《论持久战》中，把“宋襄公之仁”斥之为“蠢猪式的仁义道德”。战争结束后，在对待这次战争的战略和战术指导思想的认识上，宋襄公和子鱼也是根本对立的。宋襄公虽然吃了败仗，但并没有从中吸取教训，还在说什么“君子不重伤”、“不禽二毛”、“不鼓不成列”等等。而子鱼则不然，他认为强敌当前，“获则取之，何有于二毛？”对于来犯的敌人，就应该“阻而鼓之”，并且尖锐地指出：“若爱重伤，则如勿伤，爱其二毛，则如服焉。”子鱼的这些见解，充分反映了古代军事家要求抓住战机，彻底消灭敌人有生力量的卓越思想。两个人物，两种思想性格，相互对照，形象格外鲜明，主题更加突出。

秦晋殽之战^[1]

《左传》

杞子^[2]自郑使告于秦曰：“郑人使我掌其北门之管^[3]，若潜师^[4]以来，国可得也。”穆公访诸蹇叔^[5]。蹇叔曰：“劳师以袭远^[6]，非所闻也。师劳力竭，远主^[7]备之，无乃^[8]不可乎？师之所为，郑必知之，勤而无所，必有悖心^[9]。且行千里，其谁不知！”公辞^[10]焉，召孟明、西乞、白乙^[11]，使出师于东门之外。蹇叔哭之曰：“孟子^[12]！吾见师之出而不见其入也！”公使谓之^[13]曰：“尔何知？中寿，尔墓之木拱矣^[14]！”蹇叔之子与^[15]师。哭而送之，曰：“晋人御师^[16]必于殽。殽有二陵焉^[17]：其南陵，夏后皋^[18]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风雨^[19]也。必死是间^[20]，余收尔骨焉！”秦师遂东^[21]。

三十三年^[22]，春，秦师过周^[23]北门。左右免胄而下^[24]，超乘者三百乘^[25]。王孙满^[26]尚幼，观之，言于王^[27]曰：“秦师轻而无礼^[28]，必败。轻则寡谋^[29]，无礼则脱^[30]；入险^[31]而脱，又不能谋，能无败乎？”及滑^[32]，郑商人弦高将市于周^[33]，遇之。以乘韦先，牛十二，犒师^[34]。曰：“寡君闻吾子将步师出于敝邑^[35]，敢犒从者^[36]。不腆^[37]敝邑，为从者之淹^[38]，居则具一日之积^[39]，行则备一夕之卫^[40]。”且使遽告于郑^[41]。郑穆公使视客馆^[42]，则束载、厉兵、秣马^[43]矣。使皇武子^[44]辞焉，曰：“吾子淹久于

敝邑，惟是脯资饩牵竭矣^[45]。为吾子之将行也，郑之有原圃，犹秦之有具囿^[46]也，吾子取其麋鹿，以闲敝邑^[47]，若何？”杞子奔齐，逢孙、扬孙奔宋。孟明曰：“郑有备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围之不继^[48]，吾其还也。”灭滑而还。

晋原轸^[49]曰：“秦违蹇叔，而以贪勤民^[50]，天奉^[51]我也。奉不可失，敌不可纵。纵敌患生，违天不祥^[52]，必伐秦师。”繆枝曰：“未报秦施^[53]，而伐其师，其为死君乎^[54]？”先轸曰：“秦不哀吾丧^[55]而伐吾同姓^[56]，秦则无礼，何施之为？吾闻之：‘一日纵敌，数世之患也。’谋及子孙^[57]，可谓死君乎？”遂发命，遽兴姜戎^[58]。子墨衰绖^[59]。梁弘御戎，莱驹为右^[60]。夏四月辛巳^[61]，败秦师于殽，获百里孟明视、西乞术、白乙丙以归。遂墨以葬文公，晋于是始墨^[62]。

文嬴请三帅^[63]，曰：“彼实构吾二君^[64]，寡君若得而食之，不厌^[65]。君何辱讨^[66]焉！使归就戮于秦^[67]，以逞^[68]寡君之志，若何？”公许之。先轸朝^[69]，问秦囚。公曰：“夫人请之，吾舍^[70]之矣。”先轸怒曰：“武夫力而拘诸原^[71]，妇人暂而免诸国^[72]。墮军实而长寇仇^[73]，亡无日矣！”不顾而唾^[74]。公使阳处父^[75]追之，及诸河，则在舟中矣^[76]。释左骖^[77]，以公命赠孟明^[78]。孟明稽首^[79]曰：“君之惠，不以累臣衅鼓^[80]，使归就戮于秦，寡君之以为戮^[81]，死且不朽^[82]！若从君惠^[83]而免之，三年将拜君赐^[84]！”秦伯素服郊次^[85]，乡师^[86]而哭曰：“孤^[87]违蹇叔以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88]，孤之过也。大夫何罪！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89]。”